

## 弗德里希新能源科技(杭州)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29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杭州市余杭区崇贤街道独山工业区 2 号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聂仕飞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9,726,12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#### 1、 议案内容

##### 修改前

“第十三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仟壹佰陆拾万叁仟陆佰元（RMB 11,603,600）。

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60.36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，股本总额 1160.36 万元，全体发起人的出资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出资方式	股份数额 (万股)	股份比例 (%)
1	FERDLIS INDUSTRIAL LIMITED	以经确认的审计后的净资产折股方式出资 15.36 万元	15.36	2 %
2	杭州弗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以经确认的审计后的净资产折股方式出资 752.64 万元，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出资 247.36 万元	1000	98 %
合计		-	1015.36	100%

”

##### 现修改为

“第十三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仟玖佰柒拾贰万陆仟壹佰贰拾元（RMB 19,726,120）。

第十八条 公司各发起人出资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出资方式	股份数额 (万股)	股份比例 (%)
1	FERDLIS INDUSTRIAL LIMITED	以经确认的审计后的净资产折股方式出资 15.36 万元	15.36	2%

2	杭州弗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以经确认的审计后的净资产折股方式出资 752.64 万元，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出资 247.36 万元	1000	98 %
合计		-	1015.36	100%

《公司章程》第十八条之后加入一条第十九条：公司股份总数为 1972.612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。

十九条之后的序号顺延。”

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726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弗德里希新能源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弗德里希新能源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3 日